

# 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职业院校实习实训有关工作的通知

冀教职成处函〔2021〕31号

各市（含辛集、定州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省属职业院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进一步做好职业院校实习实训有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1〕6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你们，请认真落实《通知》要求并做好以下工作：

一、请各市教育局组织所属中等职业学校针对《通知》反映的实习实训工作问题进行自查，并汇总自查情况；总结你市实习实训工作统筹指导和监督管理的情况，形成自查报告（包括：实习实训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处理与整改的措施，出台的实习实训工作管理文件、制度措施，核查和处理“群众来访或媒体报道有关违规实习实训问题”的情况等）。请于2021年6月6日前将你市自查报告word版传至省教育厅邮箱：hbbeian@163.com。

二、请各高等职业院校及省属中等职业学校针对《通知》反映的实习实训工作问题进行自查，写明情况（包括：实习实训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处理与整改的措施等）；总结你校加强实习实训管理制定的规章制度、采取的措施和好的经验做法等。请于2021年6月6日前将你校自查报告word版传至省教育厅邮箱：hbbeian@163.com。

三、请各市、校高度重视实习实训管理工作，按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职业院校实习实训有关工作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对存在的问题尽快整改到位，避免此类问题再次发生。进一步加强实习实训工作的规范管理，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力争为学生提供优质的实习教学服务，积极营造良好的实习实训环境。

河北省教育厅职成教处

2021年5月26日

# 教育部办公厅

教职成厅函〔2021〕6号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职业院校 实习实训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实习实训是职业院校教育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环节。近年来，教育部门会同有关部门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强化日常管理、创新方式方法、完善工作机制等措施，职业院校实习实训工作总体规范有序。同时，实习实训违规收费、实习期间学生受到伤害、学生合法权益保障不力等问题在部分地方和职业院校仍时有发生。为全面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现结合近期部分违规问题查处情况，就进一步做好职业院校实习实训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部分违规问题及查处情况

（一）假借校企合作等名义违规收费。河南省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在明确承诺入学后除学费外不再收取费用情况下，仍以“高端就业安置”“VIP 专业培养”等名义

向学生收取“培训费用”。山西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对合作企业资质审查不严,企业向学生收取“技能提升培养费”。贵州省六枝特区职业技术学校(六枝特区技工学校)校企合作项目以“技能培训费”“代收费”等名义向学生违规收费。河南省教育厅已责成涉事学校督促合作企业清退有关费用、压缩合作计划,对校内责任部门、责任人按情节轻重给予警告、记过处分,公开检讨,调离招生管理岗位,扣除当年全年绩效奖励等处理。山西省教育厅对涉事学校约谈并严肃批评,责令严格落实相关规章制度,强化育人主体责任,审查企业资质,加强过程监督,企业已清退有关费用。贵州省教育厅责成贵州省六盘水市教育局主动会同公安、检察、信访、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合调查,追究涉事企业责任,责令企业全部清退违规收费,依法终止校企合作关系,并开展全市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排查。

**(二) 实习管理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山东省威海职业学院校企合作企业未按协议要求派遣专业师资。河北省石家庄财经职业学院、广西演艺职业学院、湖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企业未按协议落实就业。山东省教育厅责成涉事学校约谈有关企业负责人,清退违规收费,依法终止与整改不到位企业合作。河北省教育厅责成涉事学校约谈合作企业,督促企业严格履行合作协议。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责令涉事学校先行垫付并退还学生所交相关费用。

**(三) 实习实训管理不规范损害学生权益。**河南机电职业学

院组织到电商企业现场教学，“切身感受‘双十一’夜班工作节奏和工作氛围”。山东省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实习部分时段工作时间长，学生因病请假未得到批准。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部分学生实习岗位与所学专业不对口，存在加班和上夜班情况。湖北省黄冈市中等职业学校顶岗实习部分生产线和岗位工作时间过长。河南省教育厅、山东省教育厅、海南省教育厅责令相关涉事学校规范实习实训过程管理，严格落实协议内容，切实保障学生合法权益。湖北省教育厅指导黄冈市教育局约谈涉事学校主要负责人，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做出深刻检查，并对工作中发现的其他实习实训问题立行立改，将涉事企业记入负面清单。

此外，还有学生管理不到位情况。陕西国际商贸学院附属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被校外人员引诱外出进行有偿陪酒。陕西省教育厅约谈西咸新区和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教育行政部门有关负责人，该校对校长和分管学生工作的副校长就地免职，开除涉事学生辅导员和宿管员。辖区公安机关认定3人涉嫌组织未成年人进行违反治安管理活动罪，将3人刑拘；责令3家涉事KTV停业整顿6个月。同时，陕西省教育厅紧急召开职业教育教学管理专题视频会议，安排部署全省中职学校管理隐患排查工作。

## 二、有关工作要求

针对以上案例反映出的部分地方和学校实习实训制度建设和管理机制不健全，校企合作协议审核、执行等环节存在漏洞，风险管控不到位等问题，有关地方和职业院校要立知立改、严肃整改，

各地要高度重视、引以为戒,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将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实训作为职业教育的基础性工作常抓不懈,同时聚焦当前突出问题,特别是易发多发、性质恶劣的问题扭住不放,建立工作台账、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检查到位、整改到位、长效措施落实到位。我部将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加大指导督促力度,进一步完善实习实训管理长效机制。

**(一)落实主体责任,加强问题排查整改。**各地教育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规定,就本区域内所有职业院校和学生实习单位是否以“校企合作”等名义违规收费,是否违规通过中介组织实习活动,是否安排学生从事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项目或在节假日实习、加班,实习岗位是否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是否合理确定了实习报酬并按及时足额支付给学生等易发多发问题开展专项排查,建立专项台账。同时,要对各地实习实训监管情况进行自查,重点是地方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是否主动会同有关部门履行统筹指导和监督管理等职责,是否认真办理上级交办的有关核查工作,是否根据群众来信来访、媒体报道的有关违规实习实训问题线索进行核查和处理,是否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实习管理实施细则并采取措施鼓励企事业单位接收学生实习,是否按要求备案职业学校学生跟岗实习、顶岗实习情况等。各地自查情况报告于2021年6月10日前函报我部职成司。我部将会同有关单位,结合教育督导、督查调研等,对照各地自查

情况和有关线索,组织进行重点抽查。

**(二)完善政策配套,推进校企深度合作。**各地要结合日常工作和自查,积极总结基层、学校和实习单位的经验做法,要细化实习实训相关配套政策,推广有关地方经验,结合生均拨款和学费核定,制订完善校企合作办学收费政策,创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各地教育部门要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组织等统筹分析企业生产用工需求和学校实践教学资源需求,健全完善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激励约束机制,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国有企业、资质信用较好的企业积极参与校企合作育人。要主动联系相关媒体等进行宣传推出一批典型案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三)创新工作方法,建立健全评价体系。**各地要结合教育信息化工作,探索使用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等手段加强实训实习,要管好用好有关数据平台,优化实习实训教学和管理评价方式,细化评价指标,完善监管和评价机制,实施合作企业“负面清单”管理,形成持续改进实习管理的长效机制。各地要坚持立行立改、边查边改,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严格依纪依法严肃查处,对其中的违规违纪问题,要依法依规追究相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并对规范实训实习敷衍塞责、屡推不动、管理不力、处理不当的地区和学校,要按照职责和管理权限约谈有关负责人,督促各方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同时对违规问题举一反三,深入研究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制度,建立加强实习管理的长效机制。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教育部职成司 许世建、吴智兵，010-66096266(电话)，jxjc@moe.edu.cn(电子邮箱)



(此件不予公开)

---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

教育部办公厅

2021年5月14日印发

